

彰化縣立青少年管弦樂團 112 學年度寒假團員甄選簡章

(112 年 00 月 00 日府教社字第 000000 號函公布)

一、主旨：為提升彰化縣(以下簡稱本縣)音樂文化藝術、培育音樂人才、發揚音樂社會教育功能，彰化縣政府已於 99 學年度成立縣立青少年管弦樂團，並於每學年度進行團員甄補作業，以提升樂團品質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。

(二) 承辦單位：本縣彰化市南郭國小。

三、報考資格：本縣具管樂樂器及弦樂樂器演奏專長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職學生或設籍本縣之國內各公私立國高中職學生。

四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 報名時間：112 年 12 月 8 日(星期五)起至 12 月 22 日(星期五)止(不含例假日)。(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、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)

(二) 報名方式：採親自報名或通訊報名(以郵戳為憑)至本縣南郭國小學務處(地址：彰化市中興路 98 號)，需繳交甄選報名費、報名表及回郵信封(請用郵局中式標準信封，貼妥限時掛號郵資新臺幣 35 元，書寫清楚收件地址，收件人請書寫學生姓名)。

(三) 甄選報名費：新臺幣 800 元整。(採通訊報名者請以「郵局現金袋」郵寄甄選報名費)

(四) 報名受理後不得申請退費，屆時未參加甄選，視同放棄。

(五) 報考規定：每人限報考一項，若有重複報考等情，以棄權論。

(六) 報名名單將於 113 年 1 月 4 日(星期四)公告於南郭國小網站，如有疑義請聯繫南郭國小學務處(04-7280366 分機 5003)更正。

五、甄選辦法：

(一) 甄選日期：113 年 1 月 20 日(星期六)。

(二) 甄選地點：本縣南郭國小。

(三) 甄選項目：低音提琴、單簧管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、打擊，共計 9 項。

(四) 甄試內容及百分比：

1. 指定管弦樂片段 40%。(112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五)公告於本府教育處新雲端及南郭國小網站)

2. 自選曲一首 60%。

(五) 報到梯次、甄選時程及地點視報名人數安排，將於 113 年 1 月 10 日(星期三)公告於本府教育處新雲端及南郭國小網站。

(六) 甄選規則：

1. 應考者均須於指定時間完成報到手續並抽出場序號，經唱號 3 次未上台者，以棄權論，如有不可抗拒之偶發情況，經本府同意者不在此限。

2. 由評審委員訂定錄取標準，各項目擇優錄取，額滿為止；若未達錄取標準者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
六、錄取名單於 113 年 1 月 25 日(星期四)公告於本府教育處新雲端網站及南郭國小網站。

七、成績複查：

(一) 申請時間：113 年 1 月 29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(二) 申請地點：親至南郭國小學務處辦理。

(三) 檢附資料：複查申請表(如附件二)及貼足限時掛號郵票 35 元信封(填妥學生姓名、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)。

(四) 申請複查僅限對分數處理之檢核，不得要求公布鑑定內容、不得要求影印及重閱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評審姓名或其它有關資料，以確保甄選之客觀性及保密原則。

(五) 複查結果於 113 年 2 月 2 日(星期五)前寄出。

八、錄取團員注意事項：

(一) 團練時間及地點：每週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團練，於本縣彰化市南郭國小進行團練。

(二) 每年至少 1 場公開展演活動，演出活動前如有需要，視情況增加團練時間。

(三) 遵從樂團練習規定，配合展演活動。

(四) 免繳團費及訓練費用，並發給樂團團員證明。

(五) 每年期滿評定團員之演奏技能(評定標準另訂)，不合格者，不予續聘。

(六) 請假半年內以不超過 5 次為原則，缺席(未依規定請假)5 次者予以開除；國三生及高三生因重大考試得申請請假半年，以一次為限。

(七) 開除或不予續聘者一年內不得報考。

九、甄選簡章與須知刊載於本府教育處新雲端網站(<https://www.newboe.chc.edu.tw/>)及南郭國小網站，請自行下載。活動諮詢電話：本府教育處社教科，電話：

04-7531840 或本縣南郭國小學務處，電話：04-7280366 分機 5003。

十、本簡章奉核後公布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彰化縣立青少年管弦樂團

112 學年度寒假團員甄選須知

- 一、甄選項目：低音提琴、單簧管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、打擊，共計 9 項。
- 二、甄選名額：本次招考 16 人，各項樂器甄補人數如下表：

弦樂部份 單位(人)		管樂部分 單位(人)	
小提琴	0	長笛	0
		單簧管	1
		雙簧管	2
中提琴	0	低音管	2
		法國號	3
大提琴	0	小號	2
		長號	2
低音提琴	2	低音號	1
		打擊	1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考生及伴奏老師於考場期間，請勿使用各種通訊器材、錄(收)音、錄影及照相設備。
- (二) 考場內僅限考生與伴奏入內，請遵照工作人員指示就座。
- (三) 除打擊項目外，請自備樂器及伴奏（鋼琴、CD 或其他樂器伴奏，無伴奏亦可）。伴奏如需使用 CD，請自備手提 CD 音響，註明出場序及曲別，交由工作人員協助播放。
- (四) 甄選當日，評審開會決定自指定曲目中指定演奏片段，家長、老師及伴奏人員等不得指導。
- (五) 考生等候區請保持安靜，禁止調音、演奏。

(六) 如有違反上述(一)至(五)規定者，違者扣總平均 5 分。

(七) 測驗順序：

1. 報到、抽出場序號；
2. 指定管弦樂片段；
3. 自選曲。(自選曲以三分鐘為限，會按鈴提示，鈴響請下臺)

(八) 完成測驗即可離場。

四、 甄選內容：

(一) 演奏指定管弦樂片段及自選曲 1 首(背譜、伴奏自備)，合計時間至多 5 分鐘。

(二) 各項樂器指定曲目如下：

樂器項目	指定技巧
低音提琴	指定管弦樂片段
單簧管	指定管弦樂片段
雙簧管	
低音管	
法國號	
小號	
長號	
低音號	
打擊	指定管弦樂片段

【附件一】

彰化縣立青少年管弦樂團 112 學年度寒假團員甄選報名表			
姓名		照片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身分證字號			
報考樂器			
112 學年就讀 學校階段 (請勾選)	☐ 國中 ☐ 高中		
112 學年就讀 學校名稱		甄選當日是 否有伴奏	☐ 是 ☐ 否
112 學年就讀 年級			
聯絡電話	(H) : (O) : (手機) :		
聯絡地址			
E-mail			
自選曲目 (請標明樂曲完整名稱、編號及樂章別)			
作曲者 (如非本國人士請填寫其姓名之完整原文)			

※備註：1.報名請附回郵信封（請用郵局中式標準信封，貼妥限時掛號郵資新臺幣 35 元，書寫清楚收件地址，收件人請書寫學生姓名）。

2.報名地址：本縣南郭國小學務處（地址：彰化市中興路 98 號）

電話：04-7280366 分機 5003。

**【附件二】彰化縣立青少年管弦樂團 112 學年度寒假團員甄選
成績複查申請表**

第一聯：存查聯(請家長填寫粗黑框部分)

申請日期：113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樂器別	
聯絡電話	() 手機：	聯絡 地址	
申請人簽名			
檢附甄選成績通知書 正本驗畢歸還		限時掛號回 郵信封	

-----請-----勿-----撕-----開-----

**彰化縣立青少年管弦樂團 112 學年度寒假團員
甄選成績複查回覆表**

第二聯：回覆聯(請家長填寫粗黑框
部分)

學生姓名		樂器別	
複查結果	☐ 錄取 ☐ 未錄取		
彰化縣南郭國民小學 民國 113 年 月__日			